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工商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一致,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工商银行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 一、费率优惠内容
1、定投基金
自2018年10月3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产品,其定投申购费率享有八折优惠...

自2018年10月3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产品,其定投申购费率享有八折优惠,即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优惠后费率不高于0.6%...

费用优惠期限,自2018年10月31日起,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产品,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申购折扣费率在本网站的公告和页面公示为准...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上市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德奥”,证券代码:002260)2018年10月29日、10月29日、10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度累计已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异常波动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1. 2018年10月22日,公司披露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2018年1-9月净利润为-6,406,547.00元,上年同期为-4,170,771.00元,下降33.61%;

2. 经公司自查,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小家电业务经营情况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小家电业务经营活动正常。

5. 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正与相关方商讨德奥通航债务问题的解决方案,包括不限于控股股东自身股权质押及债务问题的处置。上述各事项尚未取得实质性进展,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6. 公司董事会披露,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7. 公司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星智能”)于2018年3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近日,公司此前购买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已到期赎回,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赎回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收益凭证认购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其“华泰证券恒益18093收益凭证”产品...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赎回方, 赎回名称, 赎回余额(万元), 赎回日期, 赎回期间, 是否保本, 赎回收益率, 赎回产品类型,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单笔赎回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委托理财期限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可以滚动使用...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赎回方, 赎回名称, 赎回余额(万元), 赎回日期, 赎回期间, 是否保本, 赎回收益率, 赎回产品类型,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单笔赎回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委托理财期限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可以滚动使用...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赎回方, 赎回名称, 赎回余额(万元), 赎回日期, 赎回期间, 是否保本, 赎回收益率, 赎回产品类型,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单笔赎回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委托理财期限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可以滚动使用...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赎回方, 赎回名称, 赎回余额(万元), 赎回日期, 赎回期间, 是否保本, 赎回收益率, 赎回产品类型,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单笔赎回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委托理财期限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可以滚动使用...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赎回方, 赎回名称, 赎回余额(万元), 赎回日期, 赎回期间, 是否保本, 赎回收益率, 赎回产品类型,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单笔赎回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委托理财期限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可以滚动使用...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其它涉及诉讼、仲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本次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2019年4月,公司与控股股东武汉中恒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中恒集团”)签署《资产置换合同书》,将公司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镇华发电子城的两块工业用地(“京地号”为“AGZ2-001”和“AGZ2-007”,合计占地面积4.82万平方米)置换给武汉中恒集团...

2016年10月,供电局将我司起诉至法院,法院于2017年4月10日作出判决【【2016】粤0303民初18291号】,内容为:“被告公司应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供电局支付电费人民币1,073,997.09元及违约金人民币134,490.57元,以上合计1,228,487.66元(违约金自逾期之日起暂计至2016年10月8日止,每日按1%计收,计至实际交清之日止)”。

2017年9月20日,同路人投资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000,000股划转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进行质押。本次质押股份占同路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1.89%,占公司总股本的16.48%...

2017年5月15日,同路人投资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500,000股划转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进行质押。本次质押股份占同路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73%,占公司总股本的0.90%...

2017年5月16日,同路人投资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750,000股划转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进行质押。本次质押股份占同路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60%,占公司总股本的1.34%...

2017年6月1日,同路人投资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1,500,000股划转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进行质押。本次质押股份占同路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43%,占公司总股本的2.29%...

2018年3月27日,同路人投资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000,000股划转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进行质押。本次质押股份占同路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占公司总股本的3.98%...

2018年4月16日,同路人投资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962,727股划转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进行质押。本次质押股份占同路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45%,占公司总股本的1.79%...

2018年4月25日,同路人投资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000,000股划转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进行质押。本次质押股份占同路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占公司总股本的3.98%...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在公司已获审批担保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为公司客户陕西省丹凤县中医医院(以下简称“丹凤县中医医院”)向宁波微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微贷”)申请人民币肆仟万元整(¥40,000,000.00元)买方信贷贷款,并由公司为该买方信贷贷款提供担保...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一)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客户丹凤县中医医院向宁波银行申请人民币肆仟万元整(¥40,000,000.00元)买方信贷用于支付该医院及其子公司签署的《陕西省丹凤县中医医院整体迁建项目融资借款合同》中的医院迁建项目支出,公司为该买方信贷金额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大股东梁桂秋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公司为丹凤县中医医院向宁波银行申请的买方信贷金额及对该项目提供的担保已包含在公司已获审批向宁波银行申请的买方信贷额度人民币贰亿元整(¥20,000,000.00元)及公司为该买方信贷提供担保的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整(¥20,000,000.00元)的担保额度内,该担保额度已经公司于2017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新增担保额度的情况,不增加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

2017年9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全体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宁波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此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17年9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向宁波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此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和《公司关于公司向宁波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此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4)等相关公告。

2017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公司向宁波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此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内容详见公司已于2017年10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8)等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单位名称:丹凤县中医医院
注册地址:丹凤县“汤北路17号”
法定代表人:李合本
注册资本:人民币1800万元

三、主要担保条款
(一)担保金额:人民币肆仟万元整(¥40,000,000.00元);
(二)担保期限:主债权合同约定项下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三)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丹凤县中医医院成立于1988年,是一所集临床、医、教、研、预防保健于一体的县级二级甲等中医院,担负着全县30万人和周边毗邻地区群众的健康医疗及急诊抢救任务,是丹凤县医疗、防治、保健、康复等服务。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低风险现金管理的事项》

一、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购买理财产品:

-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稳健型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风险提示:本产品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法律风险等。
4.预期年化收益率:4.10%(年化)(已扣除销售手续费、托管费等相类似费用)
5.产品期限:122天(产品成立日:2018年10月30日)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赎回方, 赎回名称, 赎回余额(万元), 赎回日期, 赎回期间, 是否保本, 赎回收益率, 赎回产品类型,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赎回方, 赎回名称, 赎回余额(万元), 赎回日期, 赎回期间, 是否保本, 赎回收益率, 赎回产品类型,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赎回方, 赎回名称, 赎回余额(万元), 赎回日期, 赎回期间, 是否保本, 赎回收益率, 赎回产品类型,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赎回方, 赎回名称, 赎回余额(万元), 赎回日期, 赎回期间, 是否保本, 赎回收益率, 赎回产品类型,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赎回赎回日期

三、对风险的提醒
在有效期限内额度范围内,由公司管理行使其决策权,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财务部根据下列财务状况及利率变化以及董事会相关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分析,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1.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決議;
2.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公司于履行签署的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等。
特此公告。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办理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资质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88%,占公司总股本的1.99%。该部分质押股票用于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质押期限自2018年4月25日起至同路人投资与民生证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2018年9月20日,同路人投资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000,000股划转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进行质押。本次质押股份占同路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5.42%,占公司总股本的7.97%...

2018年9月20日,同路人投资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000,000股划转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进行质押。本次质押股份占同路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88%,占公司总股本的1.99%...

2018年10月16日,同路人投资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8,000,000股划转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进行质押。本次质押股份占同路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79%,占公司总股本的5.58%...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2018年10月29日,同路人投资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0,000,000股划转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进行质押。本次质押股份占同路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71%,占公司总股本的3.98%...

三、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同路人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59,4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本次质押股份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8%,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71%;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股票质押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